

上期通訊 (178 期) 以專題報道了新大樓與培正專業書院的事件，並製作特輯，刊登了世界各地校友對此事的關注。隨後同學會舉辦了論壇、社代表擴大會議，以及成立關注小組等，跟進此事。今期刊特別邀請陳之望校監及張廣德校長，談談浸聯會及校方的立場。兩位也藉此機會，向校友澄清一些大家關注的問題。



陳之望校監

新大樓興建計劃與使用情況

早期情況陳校監並非校董，但從會議紀錄及與會者口中得知，早在 2004 年左右，在浸聯會中小學持續教育會議中，謝志偉博士已提出可發展專上教育，故開始探討。

而在 2006 年時當時培小校董會通過興建新大樓，一開始已決定興建十五層，原因是因土地矜貴，故想地盡其用。當時已知 24 米以上的樓層學生不能使用，但因私立學校沒有政府資助，想要開源，故多建樓層，可出租以維持學校經費，也可讓學生進行非正規課程使用。當年的同學會陳德華會長也有出席是次會議。

2009 年考慮新大樓可供培正專業書院以有償方式使用。當時向建築師查詢，估計八樓以上的樓層的建築成本約為 5800 萬，故培專同意支付上述費用。陳校監當時清楚向培專校董會言明，此費用只是新大樓部分樓層的使用費，並非擁有業權。

亦曾與培專的楊校監商議使用年期，但並未談攏。另外，八樓以上的樓層只是清水樓，培專須承擔自己的裝修及使用的費用，而公共地方的使用及維修費用則與小學按比例攤分。若培專想使用八樓以下的設施，如：禮堂、體育館，須另外支付費用予培正小學。現時浸聯會使用上述設施也要付費。

浸聯會的管理方式

作為辦學團體，浸聯會有明確的監管制度。培正小學並非法人校董會，所有重大議案如財務及人事等，都要經由中小學持續教育部審核通過。此制度雖非十全十美，但蒙神帶領，這樣的制度下，浸聯會管理的學校不少也成為名校，受到社會的認同。

浸聯會很重視校友的關係，多委任培正校友出任校董。如現時的校董會中，八位委任校董中，有三位是培正校友，加上前校長鄭成業，與及邀請培正同學會會長擔任第九位校董，故培正人已佔多數。培正中學與小學的校董大部分相同，以方便一條龍的管理。但培專與培小只有三位校董相同，故並非由小撮人管理。

浸聯會同意檢討管理制度，預備在官司結束後，會成立小組檢討整個運作，以加強校董會的透明度。現時管理層稱為『管理委員會』，其功能其實與校董會相同，故會將名稱更正為『校董會』。至於成立法團校董會，因可能會出現很多制肘，故會稍後才考慮。

與校友的溝通

浸聯會很重視與培正校友的溝通，正副會長、部長、總幹事及陳校監很早已經與黎會長及顧明均學長見面，商討問題。但因浸聯會的組織很龐大，很多事情不能單由幾個人拍板決定，故無法即時公開作出回應或承諾。浸聯會聽取大家意見後，已做了很多事，同學會黎會長都很清楚，但很遺憾他沒有即時反映予校友，令校友產生誤會。浸聯會一直都希望能大事化小，小事化無，願意聆聽大家的意見去改善。

今次的培正專業書院事件，浸聯會已立即交回新大樓的鎖匙，並確定培專不會遷入培正小學。至於校名及校徽方面，陳校監亦已與中小學及持續教育部的部員商議，達成共識，一定可以更改校名及校徽。但可惜因顧明均校友的律師信忽然加入令人難以接受的條件，令改名及改校徽一事暫時無法進行。浸聯會承諾在官司完成後會積極考慮。

浸聯會一直都以包容態度來處理，故不會積極回應校友的質詢。但因同學會黎會長多次在網絡上發放不盡不實的消息，以及於九月三日發出信件，故此浸聯會必須發出律師信要求黎會長澄清。及後再由小學校董會發信澄清校友的一些質詢。

財政問題

至於財務問題，2006 年時，學校確實不夠經費，幸好得到各方捐款，故有信心可以處理。培小是私立學校，政府沒有分毫的資助，學校的儲備要用以維持學校的運作及維修，還有老師的公積金等，所以有需要籌款。不過，陳校監特別澄清，培小財政完全獨立，所有收到的捐款及學費，全數用於培正小學，不會撥作其他用途。

陳校監希望大家同作為培正人，紅藍兒女，應考慮學校的長遠發展。過去的事已經過去，最重要是向前看，將培正發展得更好。並重申浸聯會有誠意與同學會及各位校友保持良好關係，可多作交流及溝通，探討改善方法，一同為培正而努力。

新大樓的使用問題

禮堂因為太舊所以要重建，一開始時已經構想建高一些，將多建的地方出租，以收入補助學校。後來在 2000 年應政府建議成立了培正教育中心，當時楊國雄校監欲發展 IT 及專上教育課程，故構思將大樓部分樓層作專上教育用途。

最初因加建的樓層預備出租，好像沒有留意學校的高度限制。現時新大樓獲批核作教育用途，仍可以出租，只須是用作教育用途即可。八樓以上的樓層其實仍可供本校的學生使用，雖然根據規定不可讓學生上課，但仍可用作非正規課堂的使用，如興趣活動班或親子活動等。

培正專業書院已確定不會搬入新大樓，我們已收回新大樓的全部使用權，並已初步規劃新大樓的用途：

十五樓：	展覽廳
十四樓：	課室
十三樓：	教員室
十二樓：	行政樓層及檔案室
十一樓：	活動室
十樓：	
九樓：	演講室 / 演奏室
八樓：	
七樓：	防火層
六樓：	體育館
五樓：	
四樓：	
三樓：	禮堂
二樓：	
地下：	有蓋操場

現時已出圖紙及標書，將來這些樓層出租的所有收入，全部撥歸培正小學經費，浸聯會沒有任何利益。

學校管理的透明度

其實在今年一月時已曾探討是否成立法團校董會，但因要考慮一些問題，如浸聯會其他學校是否也要成立法團校董會，故暫時不會成立。校董會同意增加透明度，我們一向都會邀請同學會會長擔任校董，每次會議紀錄都會交予會長。

浸聯會管理問題組織很嚴謹。所有部員由各教會推選，再從中推選校監及校董，三年一任。浸聯會也很重視校友意見，校董會的成員多委派培正校友或與培正有緊密關係的人出任。培正的校監權力較集中，中、小學校監同為一人，有時同時擔任培正專業書院的校監，有助校政的推展。校監的任期可以連任，推行政策會有延續性。不過可能有個別培正人有自己的想法，急於推行，結果引發出一些問題。

最後，張校長特別多謝校友一向以來關愛學校，熱心捐助。尤其新大樓與建築公司的爭拗一事中，很多校友貢獻專業知識，群策群力為學校解決問題。非常感謝各位愛學校之心。

對於過去不足之處學校將避免再次發生。現時有家長擔心校友告學校的官司會影響學校的聲譽，也擔心校友會否減少對學校的支持，故希望大家能停止爭拗，面向未來。

張廣德校長